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 投 资 公 告

一、投资概述

根据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发展战略以及对消费市场的调查,公司拟于 2006 年投资“十一五”万吨茅台酒工程一期新增 2000 吨茅台酒技改项目以新增 2000 吨茅台酒生产能力。该项目投资总额约为 10.5 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约 8.7 亿元,铺底流动资金约 1.8 亿元),其中 10,294 万元资金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解决,剩余资金缺口拟由公司自筹解决。

同时,随着公司产品市场份额的逐年提升,生产规模的不断扩大,现有的茅台酒勾兑设备和场地等已不适应企业生产发展的要求,为此,拟投资实施“大型勾兑酒罐群技改项目”,该项目投资总额约为 3,600 万元。资金拟由公司自筹解决。

二、投资项目主要内容

“十一五”万吨茅台酒工程一期新增2000吨茅台酒技改项目已经由贵州省经济贸易委员会出具贵州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确认书(黔经贸技改备案[2005]70号)。

本项目建筑面积共计217,248平方米,建设地点位于公司九车间南侧贵州茅台酒原产地域保护区域内,该地点地理、气候条件均符合茅台酒生产要求,有利于形成相对集中的制曲、制酒、酒库及辅助车间、辅助设施片区,便于生产经营的集中管理。

主要改造内容包括建设年产200吨制酒生产车间10栋、年产1100吨制曲生产车间2栋、酒库15栋、谷壳库1栋,配套建设抗滑支档、河堤等辅助设施,建设制酒片区食堂办公楼、制曲片区食堂办公楼各1栋,制酒片区浴厕用房4栋、制曲片区浴厕用房2栋,综合办公大楼1栋。

项目建设期限为2006年1月至2006年12月。

“大型勾兑酒罐群技改项目”已经由贵州省经济贸易委员会出具贵州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确认书(黔经贸技改备案[2005]51号)。

该项目拟利用现相关基建材料库改扩完善和拆除重建。主要改造内容包括购置大型勾兑罐及将勾兑技术中传统搅拌技术改为脉冲气动搅拌技术。

三、投资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十一五”万吨茅台酒工程一期新增2000吨茅台酒技改项目完工后并进入正常生产后，每年新增茅台酒生产能力2000吨，根据茅台酒生产、产出情况以及现行销售价格等因素预测，每年新增销售收入约10.2亿元，利润约3.41亿元,投资利税率达到59.54%，投资利润率为32.82%。

“大型勾兑酒罐群技改项目”完工后，将能进一步稳定提高茅台酒的生产质量，提高企业劳动生产率，降低能耗，有利于增强企业的市场竞争力。

总体而言，上述项目的实施对于充分利用茅台独有的气候土壤等生态环境资源，依托公司在资金、工艺和技术等方面的优势，进一步发挥茅台酒作为国酒的品牌优势，稳步扩大茅台酒的生产能力，更好地满足广大消费者的需求，增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促进企业的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关于投资“十一五”万吨茅台酒工程一期新增 2000 吨茅台酒技改项目的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实施。

特此公告！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 年 1 月 11 日